化形于心，臻于精神

老师们，同学们，对方辩友们：

 你们好!我是正方一辩，我方观点是穿汉服可以弘扬传统文化。

文化是一个民族的灵魂与精神标识。文化需要被认同，并得到传承与发展。相信大家都不回否认这一点吧，但在实现的路径上，有反对方认为穿汉服是走极端化道路。确实，当前许多地方排队穿汉服，拍照上传，是有蹭流量或搞营销策略的嫌疑。然就蹭流量或搞营销策略而言，也说明了形式之于内容的重要性。谁也不会否认，正是这些做法，客观上促进了我们对那些离我们远去的传统文化的了解。

而且，对于穿汉服蹭流量一类问题，这并非汉服本身形式有问题，如果说有过错，那也是使用者的功利心理在作祟，过错在那些使用者，而并非穿汉服形式本身。这正如某人持刀杀人，对人辩白：杀人者刀也，非我也。我们绝不能一叶障目，让刀背杀人的锅。

更何况，传统文化是内化于心、外化于形。没有外在的“形”，何来内在的“心”？我们都知道，任何思想观念，都不是天上掉下来的，也不是石头缝里蹦出来的，更不是靠嘴巴说教就能形成的，其结果只有一种可能：从一点一滴的仪式感中逐步养成。君不见，近年来圣诞节、情人节、感恩节、万圣节等“洋节”在中国大行其道，潜移默化中，不少年轻人眼中认同了西方的一套思想，崇洋媚外的观念在不知不觉间养成，进而数典忘祖，对中国的传统文化知之甚少，甚至一无所知。有人说洋节“只能成为特定群体的节日而难以成为主流”，所谓的“特定群体”不正是我们的年轻人吗？他们正是我们民族未来的希望，怎么不是主流了？

再来说回关于汉服争议里头的开放性和包容性问题。对待文化，我们需要开放、包容并没有错，但我们不能在倒掉桶里脏水的同时，也倒掉桶里的孩子——打着开放、包容的幌子，一股脑儿丢掉自己的文化传统。对待外来文化，最愚蠢的做法就是全盘接受，而应该中学为体、西学为用，取其精华，弃其糟粕，以达到“物为我用，洋为中用”的目的，而不是像某些人那般本末倒置。

《左传》有言：“服章之美谓之华，礼仪之大谓之夏。”对我们华夏民族而言，穿什么衣服从来都不是什么小事。孔子主张“祭如在，祭神如神在”。正是这种满载敬畏的仪式感，久而久之，产生了恒久的力量，使我们的文化传统根植于内心。所以清朝统治者入关之时，强制要求汉人“剃发易服”；相反地，新世纪以来，年轻一代缺少对仪式感的敬畏，我们少了“清明祭祖，慎终追远”的仪式，我们的“民德”与“归厚”背道而驰，韩国端午节申遗之类的事一再发生，给我们的文化传承敲响了一记警钟。

民俗学家钟敬文在《民俗学概论》中认为，服装在中国社会里不仅仅是生活文化的一部分，它往往同时还是一种政治符号，其中蕴含着很多的象征性和意识形态的理念或其背景。习近平总书记则不止一次强调：国家之魂，文以化之，文以铸之。在新的时代，要想让我们的下一代获得文化认同感与民族自豪感，我们不妨从穿衣服之类的小事做起，化形于心，积跬步至千里，积小流成江海，最终臻于精神，让中华传统文化长耀于世界文化之林。

因此，同学们，也许你不一定喜欢汉服，更不会穿汉服，但是请支持穿汉服的人们，他们正是积极弘扬传统文化的支持者。

我的论点陈述完毕，谢谢大家！